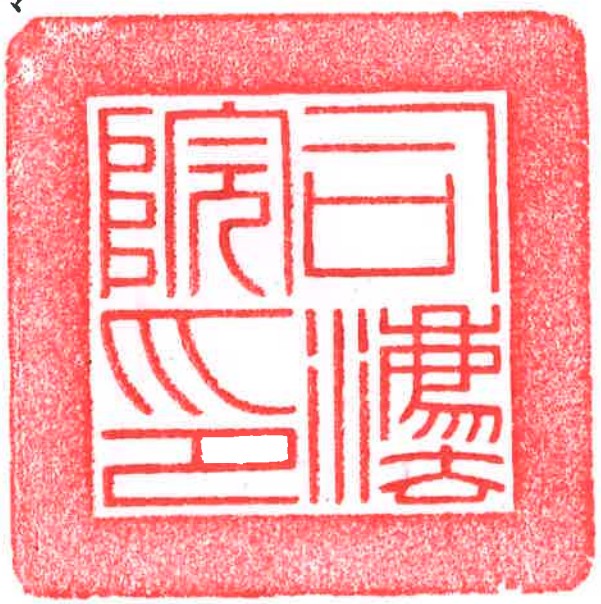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司法院　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廳行三字第1100003233號

裝

修正「法院辦理秘密保持命令作業要點」名稱為「法院辦理秘密保持命令及偵查保密令案件作業要點」及全文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法院辦理秘密保持命令及偵查保密令案件作業要點」

訂

院長許宗力

線